

【本週聚會】2010 年 5/2~ 5/8

主日早上聚會 Marlboro Learning Center	擘餅聚會 信息聚會 專題追求	10:00-10:50 AM 10:50-11:30 AM 11:30-12:30 PM
禱告聚會	週二晚上 8:30-9:30 PM	馬劍濤弟兄家
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	週五晚上 8:30-9:30 PM	鄧育明弟兄家
南區家庭聚會	週六晚上 8:00-9:30 PM	沈明昊弟兄家
Woodbridge 家庭聚會	週六晚上 8:00-9:30 PM	盛國華姊妹家

【禱告事項】

- ◆ 為購置會所禱告。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
- ◆ 為兒童服事禱告。
- ◆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
- ◆ 為5月29~31日的福音營禱告。

【家訊信息】傳福音是生命的流露

【【經節一】『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住在我裡面的，我也住在他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十五 5）

我們的主是真葡萄樹，我們是枝子，我們能結果子，是因為我們聯於主這棵真葡萄樹。我們作枝子的聯於葡萄樹，就得著生命的滋養和供應，就自自然然的結果子。相反的，我們若離了主，就象枝子離開了葡萄樹，我們就枯乾死亡，更談不上結果子了。『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

我們傳福音也是如此，我們若天天聯於主、天天享受主、天天經歷主、天天被主充滿，就象枝子聯於葡萄樹一樣，我們裡面神的生命得了供應，有了成長，我們外面就『多結果子。』所以，傳福音是我們裡面神聖生命的自然流露。

甚麼是結果子？就是內在生命之豐富的洋溢。不要試圖用自己的努力領人歸與基督，不要用計謀贏得靈魂。結果子乃是你內在生命洋溢的事。我們需要不斷享受基督作我們的一切，然後我們纔會有豐盛的內在生命；從這豐盛的內在生命，就有一道流臨到別人，透入他們的生命。這流會結出許多果子來。這不單單是講道或救靈魂，必須是藉著內在生命之豐富的洋溢以結果子。

首先，我們必須看見我們是枝子；然後，我們需要維持我們與主之間的交通。我們與祂之間不該有任何東西成為攔阻。從經歷中我們知道，即使是一件很小的事，都會使我們與葡萄樹豐富的供應隔絕。所以，我們要借著操練呼求主名、禱讀主話、唱詩歌、參加聚會等等，叫我們時時轉向主，好叫我們和主的關係正常。

我們需要禱告主說，『主，願你我之間沒有任何間隔，使我與你豐富的供應隔絕。主，求你給我恩典，使我能時時轉向你，好讓我作一個住在你裡面、多結果子的枝子。』

【【經節二】『你們是世上的光。城立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人點燈，也不放在斗底下，乃是放在燈臺上，就照亮所有在家裡的人。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就榮耀你們在諸天之上的父。』（馬太福音五 14-16）

主耶穌把我們比作世上的光。這個世代是黑暗的世代(弗六 12)，我們基督徒在這樣的世代裡，就象光一樣，要照亮這個世代裡的人。世上沒有得救的人，就是在黑暗裡。我們得救前，也是和世人一樣的在黑暗裡。今天我們蒙了拯救，進入了光明(西一 13)。我們就要在這個世上作光，把我們的光照在人前，讓人得著

光，帶人進入光。這就是傳福音的意義。

傳福音就是把光帶給人。所以，我們要禱告，求主讓我們活在光中，作一個滿了光，能把光帶給人的人。我們也要除去我們身上許多攔阻光照出來的因素，讓我們這個人沒有遮蔽、更透明。

在十五節，主說到把燈放在斗底下。點著的燈放在斗底下，光就照不出來。我們既是點著的燈，就不該被與食物有關的斗遮蔽。關心食物叫人憂慮。(太六 25。)我們絕不該被斗遮蔽；反之，我們必須在燈臺上。

主智慧的說到不要被斗遮蔽。古時，斗是量穀的器具，與喫有關，所以與謀生的事有關。因此，把燈藏在斗底下，指明為生活憂慮。我們基督徒若為生活憂慮，顧慮賺多少錢，這種憂慮就會成為斗，遮蔽我們的光。

我們基督徒首先是從外面，在外面對人發揮影響。然而，我們仍然需要從裡面影響人。因此，山上的城象徵來自外面的照亮，家裡的燈象徵來自裡面的照亮。我們的照亮不該只在人外面，也該在人裡面。要在外面照亮人，我們必須被建造成為山頂上的城。但要在裡面照亮人，我們需要從遮蔽之下出來。這指明我們基督徒的生活應該沒有憂慮，也沒有生存的罪慮。我們只注意基督和召會。一天過一天，我們是喜樂的人，讚美的人，阿利路亞的人。當我們的鄰舍、親戚、同學接觸我們，他們能感覺到我們沒有憂慮。我們不憂慮生活，也不憂慮喫甚麼，穿甚麼。一天過一天，朝朝夕夕，我們只關心基督和召會。

從經歷我們曉得，我們的無憂無慮能感動人。如果每次人接觸你，你都是喜樂的享受主，他會深受感動。屬世的人滿了黑暗，充滿了憂慮，被各樣的煩惱佔據，他們談論到失業的懼怕，或者和主管相處的難處。但我們基督徒，是國度的子民，阿利路亞的子民，卻不被「斗」遮蔽，只注意談論基督和召會。我們若是這樣的人，就能摸著人的心，照亮人的裡面。這種照亮要照透他們。這就是最好的傳福音。

...你的表兄弟可能因著你的無憂無慮和你發光的臉受感動。無論何時他接觸你，他絕不會聽見你談論如何謀生；反之，他總是聽見你讚美主，述說召會生活多麼美好。這將是照透他全人，並且在他裡面照亮的光。藉著這光的照亮，他要被折服。

所以，傳福音不單是說什麼、作什麼的問題，乃是把光帶給人。我們要作世上的光，我們還要操練過一個不被今生的憂愁或罪慮所遮蔽的基督徒生活，不把我們的光放在「斗」底下，好讓我們的光照在人前，使人得著光、得著神的福音。

【【經節三】『凡所行的，都不要發怨言，起爭論，使你們無可指摘、純潔無雜，在彎曲悖謬的世代中，作神無瑕疵的兒女；你們在其中好像發光之體顯在世界裡，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腓立比書二 14-16）

怨言是出於情感，多半發自姊妹；爭論是出於心思，多半起於弟兄。這二者都是阻撓我們基督徒生活的重要因素。本段上下文指明，發怨言、起爭論，乃是由於不順從。順從神就消滅一切的怨言和爭論。

凡我們所行的，都不該發怨言，起爭論，為要使我們無可指摘、純潔無雜，作神無瑕疵的兒女。無可指摘是描述外面的行為，純潔無雜是描述裡面的品格。無瑕疵乃是無可指摘和純潔無雜的總和品德。

我們既是神的兒女，有神聖生命和性情，就是返照太陽（基督）之光的光體。這樣，我們就在彎曲悖謬的世代中沒有瑕疵。悖謬的原文意彎翹不平，扭曲。毫無疑問，今天的世代是扭曲、彎翹不平的。在這樣的世代中，我們應該像發光之體顯在世界裡。

『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就是藉著活出基督，向世人應用、陳明並供獻生命的話。這就是傳福音。所以，福音不單是「說」出來的，更是「活」出來的。

我們必須一再受保羅在這裡的題醒。姊妹們在姊妹之家洗盤子的時候，要記住：不要發怨言。弟兄們在事奉聚會和召會生活中處理事務的時候，要記住：凡所行的，都不要起爭論。

凡我們所行的，若都不發怨言，不起爭論，我們就無可指摘，並且與人無傷。能不發怨言，不起爭論，真是一件大事！發怨言和起爭論的難處特別容易在婚姻生活中發生。例如，丈夫對妻子的愛和關懷若不表示感激，妻子就可能發怨言。有些弟兄已經學會了一個消除妻子怨言的方法，就是說兩句簡單的話：『對不起』和『謝謝』。說這兩句簡單的話，能使你的婚姻生活更美滿。如果一位弟兄從未對妻子說過『對不起』或『謝謝』，就很容易出現怨言。我們若能成功的消除怨言和爭論，我們就是無可指摘、純潔無雜。

我們活在其中的世代，乃是一個彎曲、彎翹、扭曲的世代。然而，我們這些神的兒女，必須與眾不同。因為我們是神的兒女，我們應當無可指摘、純潔無雜、沒有瑕疵。這樣的生活就是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就是將福音「活」出來。

「願我生活就是傳揚，使人在我看見祂，不僅用話宣傳道理，更將生命來種下。求主使我湧流生命，使你生命顯於我；借我作你活的器皿，將人靈裡來點活。」——摘自渥太華教會網站

### 【福音見證】

**【那人就是我的弟弟】**某次大風浪，一船觸礁，將要沈沒，發出緊急求救電報。果真有一隻救生船從最近的海岸駛來拯救。救了一批人上岸，又回來救了一批。一連數次，僅差一人尚未獲救。眾人商議，不如算了，為何因他一人，冒此巨險。有一青年人，名叫約翰，不顧眾議，要去救那最後一人。他的母親流淚勸他：

「你不要去。你的父親早死，你的弟弟威廉，已經不見數年，毫無消息。我心何等傷痛。現今你是我惟一的安慰和倚靠。若你因這一人，冒險出去，萬一遭不測，我將何以為生？」無奈約翰十分堅決，卒駕救生船去救。岸上的人提心吊膽，等他回來。過了許久，他們看見他回來了，大聲問說：「那人得救沒有？」他回答：「那人得救了。請轉告我的母親，那人就是我的弟弟威廉。」

**【點火把】**某城為了迎接一位英雄從外回來，特地開一火把歡迎會。一個一個的火把點了起來，照亮全城。點著這許多火把的方法乃是這樣：有人找著一個小孩子，手持臘燭一支，蹲在一根大木旁邊，一手遮風，一手持燭。每一支火把都從他這裏經過，一經過就被點著，直至全城照得灑亮。信徒當像這位點火把的小孩子一樣，點起福音的火把，人一到你這裏，就被點亮起來。

**【打是你的責任】**某位弟兄，因為傳道無效，發生灰心。一日夢見自己在作傭人，主人囑其打石。打了許久，不能破碎。當他正在坐著灰心之時，主人來到問他：『為何你不打石？』他說：『我打不破，所以不打。』主人責備他說：『打，是你的責任，石破不破不是你的責任。你怎麼好因為石不破就不聽我吩咐，盡你的責任呢？』他就恍然大悟，繼續傳揚福音。『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提摩太后書四章二節）

### 【福音問題解答】

一問：『我生活十分繁忙，哪裡有空信耶穌？』

答：如此想法的人似乎已對信耶穌有兩方面的見解：

一是認為信耶穌並能繁忙生活中加增任何益處，二是有空閒時間的人才能信耶穌，因信耶穌要花許多的時間聚會。其實這些想法都是對信耶穌的誤解，要知道在繁忙的生活中更需要有救主耶穌的同在，信耶穌正是接受救主住在內心，成為人的喜樂，平安，力量和拯救。正如歷代以來有無數的基督徒都是在極繁忙的生活中親身經歷了救主耶穌的同在和恩典。所以，無論是繁忙，或是空閒，人人都需要耶穌。

••再說，信耶穌並不需要你花上很多時間才能得著，只要你的心悔改歸向祂，開聲禱告，誠心接受耶穌作你個人的救主就必得著。正如有人在病床上禱告接受主耶穌，便能得著救主耶穌，所以，請立刻打開你的心接受主。至於信耶穌之後參加聚會的生活，對於基督徒而言正是心靈的享受和得力的秘訣。他們在繁忙的生活中，渴慕分別出時間來參加聚會，正是因享受到其中無窮的祝福，使內心更得力量去勝過生活中的一切壓力，這豈不是上好的福分嗎？

二問：『我不能達到作基督徒的要求，所以，我不想信耶穌？』

答：許多人都有這樣的誤解，當他們看見信耶穌的基督徒行為變好了，暴躁的脾氣變得溫柔，自私的變得有愛心，驕傲的變成謙卑。他們就立刻退卻不敢歸向耶穌基督，因擔心自己達不到神的要求。其實，沒有一個基督徒是靠著自己的力量可以改變自己，勝過罪惡，他們之所以能有如此的改變正是因為得著救主耶穌的拯救。所以，沒有人能“作”基督徒，惟有信耶穌才能成為基督徒。基督徒是因耶穌才得稱為義，也是靠著耶穌才能行義。為此，正因我們不能，所以，我們都需要相信接受耶穌作救主，經歷祂的拯救和隨時的幫助。

三問：『聖經有沒有規定基督徒生活的準則？』

答：我們都知道，聖經的話是活的，因為主耶穌是活的。聖經的話沒有因為年代的久遠就顯得過時，反而因為時間更顯出祂的寶貴和真實。

許多事情，聖經並沒有明文的規定，基督徒該作些甚麼，或不該作些甚麼。比如說，聖經並沒有明文規定不准抽煙、不准打牌。但聖經卻給我們一些活的範例。哥林多前書六章十二節說，『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我都可行，但無論那一件，我總不受牠的轄制。』基督徒的生活行為，並沒有甚麼死板的規條。但是當我們把我們所要作的事與主的話核對，我們裡面就清楚了。這件事到底對我們有沒有益處，是不是叫我們會受轄制，這件事會不會叫我不自由。如果牠對我沒有益處，甚至叫我受轄制，我就寧可不作。這是神的話在外面所給我們看見的範例。

不僅如此，主還給我們一個內裡的開啟。約翰一書二章二十七節說，『你們從祂所領受的膏油塗抹，住在你們裡面，並不需要人教導你們，乃有祂的膏油塗抹，在凡事上教導你們。』主今天在我們裡面，雖然我們在外面看不見祂，但是祂住在我們裡面。這個膏油塗抹，就是表明祂在我們裡面運行的一種光景。當我們把一些事情，帶到祂面前尋求祂的時候，這個膏油的塗抹，就在我們的裡面運行、塗抹、開啟並推動。我們就能知道祂的心意是甚麼，知道祂到底喜不喜悅我們這樣作。所以不是外面的規定，乃是裡面的引導，裡面的教導，裡面的開啟。基督徒不是照著外在的規範和準則行事生活，乃是根據主在我們裡面活的引導，生活行動。我們的神乃是叫我們得自由的神。主耶穌曾經說過：『真理必叫我們得自由。』（約八 32。）祂的話就是真理，願主用祂的話叫我們得著真自由。這裡所說的真理，就著外面說，是聖經的明言；（參約十七 17;）就著裡面說，是聖靈的引導。（參約十六 13。）